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部门 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四、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下设八个工作机构和办事机构：办公室、法制委员会、财经经济委员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农村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内设秘书科、人事任免科、人大代表联络科、信访调研科、机关事务科、老干部工作科等六个科室，下设二级事业单位区人大机关综合服务中心。

办公室主要职能是：1. 做好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以及其他重要会议和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服务区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服务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视察、调研工作，以及听取审议区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服务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服务区人大常委会依法规范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做好议案和代表建议督办工作；服务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与人大代表、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为人大代表履职提供各类信息资料，做好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工作；服务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人大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为

区委、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提供决策建议；加强与新闻媒体沟通协调，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我区人大工作，推进人大信息化工作；做好来信来访受理接待工作，加强对重点信访件的交办督办；加强区人大机关自身建设，做好机关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工作，做好档案管理和机要保密工作，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服务工作；加强与省市人大的联系，积极争取指导和支持；服务区人大常委会做好区委明确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由机关本级单位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实有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9 人，工勤人员 5 人，事业人员 4 人。

离退休人员 4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5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 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6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1.71
经费拨款(补助)	1266.1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15.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4.2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81.11	本年支出合计	1281.1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281.11	支 出 总 计	1281.1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 收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281.11	1281.11	1266.11								15.00						
003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281.11	1281.11	1266.11								15.00						
003 001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281.11	1281.11	1266.11								15.00						

表 3

支出总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合计	1281.11	1104.11	17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1.71	814.71	177.00			
20101	人大事务	991.71	814.71	177.00			
2010101	行政运行	762.39	762.3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00		177.00			
2010150	事业运行	13.09	13.09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9.22	39.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0	127.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0	127.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2	0.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72	8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36	4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8	6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8	67.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42	26.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26	4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2	9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2	94.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30	78.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91	15.9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66.11	一、本年支出	1266.1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6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71
经费拨款(补助)	1266.1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7.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4.2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66.11	支 出 总 计	1266.11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6.11	1,104.11	966.45	137.66	16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71	814.71	677.28	137.43	162.00
20101	人大事务	976.71	814.71	677.28	137.43	162.00
2010101	行政运行	762.39	762.39	624.96	137.43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00				162.00
2010150	事业运行	13.09	13.09	13.09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9.22	39.22	39.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0	127.50	127.27	0.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50	127.50	127.27	0.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2	0.42	0.20	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72	84.72	84.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36	42.36	42.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68	67.68	67.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68	67.68	67.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42	26.42	26.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26	41.26	4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22	94.22	94.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22	94.22	94.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30	78.30	78.3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91	15.91	15.91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6.11	1104.11	966.45	137.66	162.00
03	行政政法科	1266.11	1104.11	966.45	137.66	162.00
003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266.11	1104.11	966.45	137.66	162.00
003001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266.11	1104.11	966.45	137.66	162.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 [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04.11	966.45	137.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6.25	966.25	
30101	基本工资	169.91	169.91	
30102	津贴补贴	138.60	138.60	
30103	奖金	332.37	332.37	
30107	绩效工资	11.83	11.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72	84.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36	42.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2	26.4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26	41.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30	78.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22	39.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66		137.66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1.05		1.05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0.60		0.6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4.80		4.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0.15
30228	工会经费	6.40		6.40
30229	福利费	8.00		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		3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1		32.1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4		23.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0.20	
30302	退休费	0.20	0.2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15		35.00		35.00	0.15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420114000]蔡甸区，[003]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003001]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7.00	162.00							15.00
003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177.00	162.00							15.00
003001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77.00	162.00							15.00
3	项目支出		177.00	162.00							15.00
42011425003 T0000000100	人大代表会议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70.00	70.00							
42011425003 T0000000102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79.60	79.60							
42011425003 T0000000103	人大会议费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2.40	2.40							
42011425003 T0000000104	单位往来资金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5.00								15.00
42011425003 T0000000107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10.00	1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人	冯菱	联系电话	84942239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4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266.11	98.83%	1850.14	1530.07
		其他资金	15	1.17%	0	0
		合计	1281.11	100%	1850.14	1530.07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104.11	86.18%	1484.14	1352.07
		项目支出	177	13.82%	366	178
		合计	1281.11	100%	1850.14	1530.07
部门职能概述	1. 做好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以及 其他重要会议和活动的组织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 2.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 3. 服务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视察、调研工作，以及听取审议区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4.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性法规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工 作。 5.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依法规范做好人事任免工作。 6. 做好议案和代表建议督办工作。 7.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与人大代表、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8. 为人大代表履职提供各类信息资料，做好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工作。 9.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人大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为区委、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提供决策建议。 10. 加强与新闻媒体沟通协调，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我区人大工作，推进人 大信息化工作。 11. 做好来信来访受理接待工作，加强对重点信访件的交办督办。 12. 加强区人大机关自身建设。做好机关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工 作，做好档案管 理和机要保密工作，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服务工作。 13. 加强与省市人大的联系，积极争取指导和支持。 14. 服务区人大常委会做好区委明确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工作任务	依法强化人大监督职能，听取和审议政府专项工作报告，提升政府工作水平和服务意识。围绕区委中心工作，扎实开展工作调研和视察，为深入开展“四大比拼”、大力实施“十大工程”，服务全区工作献计献策。科学安排代表履职培训工作，创新培训方式方法，健全和完善代表履职平台，提高代表履职工作热情，切实发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反映民声的桥梁作用。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人大代表会议经费	70	70	区人大代表开展会议
	人大会议费	2.4	2.4	人大常委会、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经费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79.6	79.6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及第三方人员经费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10	10	人大预算监督平台运行维护费用
	单位往来资金	15	15	弥补财政项目经费不足

年度目标：为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监督做好服务工作，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以及计划、预算决算、审计工作报告，围绕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开展工作监督。围绕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区政府重点工作、重要工作任务，深入开展专题调，形成专题研究报告、理论研究成果 18 篇以上，听取相关工作报告，依法作出相应决议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参会人数	≥200 人	≥200 人	≥300 人	历史标准
作出相应决议决定					≥2 项	历史标准	
全年会议数			≥60 次	≥60 次	≥5 次	历史标准	
形成专题研究报告、理论研究报告文章数			≥6 篇	≥6 篇	≥18 篇	历史标准	
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20 个	历史标准	
弥补财政经费不足项目数					=1 个	计划标准	
按省市人大要求将财政报表导入平台					270 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议案、代表建议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参会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人事任免程序规范性	=100%	=100%	规范	历史标准	
		弥补项目经费不足工作运转情况			≥90%	计划标准	

			提升财税及国资相关部门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8%	历史标准
			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及时性	=100%	=100%	及时	历史标准
			按月度、季度实时收集各相关部门指标数据及报告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蔡甸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全区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保证人民的合法权益			≥90%	计划标准
			便于省市及区人大开展财政经济运行相关监督工作			保障经济运行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率	≥100%	≥100%	≥95%	历史标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支出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会议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03T0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涂同善	联系电话	8494223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区人大代表开展会议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区人大代表开展会议经费 70 万元				
项目总预算	70.00	项目当年预算	7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80 万，2024 年 56 万，2025 年因为其他项目经费压减严重，此项目特申请 7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区人大代表开展会议	会议费	57.00	按上年预计支出测算	

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区人大代表开展会议	印刷费	13.00	按上年预计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印刷服务		1		13.00			
复印纸		1		2.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全年一次性会议			按时、保质完成全年一次性会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全年一次性会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参会人数	≥300人	历史标准		
			作出相应决议决定	≥2项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议案、代表建议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蔡甸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全区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全年一次性会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代表参会人数	≥200人	≥200人	≥300人	历史标准
			作出相应决议决定			≥2项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议案、代表建议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助推蔡甸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全区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支出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会议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03T0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涂同善	联系电话	8494223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人大常委会、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人大常委会、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经费 2.4 万元				
项目总预算	2.40	项目当年预算	2.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11 万，2024 年 8 万，2025 年项目经费压减至 2.4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按全年会议次数完成工作任务	人大常委会、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经费	会议费	2.4	按上年预计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印刷服务	1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按全年会议次数完成工作任务		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按全年会议次数完成工作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会议数	≥5 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参会率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98%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率	≥95%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按全年会议次数完成工作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会议数	≥60 次	≥60 次	≥5 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参会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8%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率	≥100%	≥100%	≥95%	历史标准

部门项目支出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03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涂同善	联系电话	8494223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79.6 万元				
项目总预算	79.60	项目当年预算	79.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90 万，2024 年 63 万，2025 年和原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合并后 79.6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9.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9.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	会议费	60.9	按上年预计支出测算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第三方人员经费	委托业务费	14.15	按上年预计支出测算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国产电脑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4.55	按上年预计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印刷服务	1	23.4806
其他会计服务	1	8
台式计算机	3	1.8
彩色打印机	1	1.2
办公椅	1	0.15
办公桌	1	0.15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3	1.05
三人沙发	1	0.2
其他服务	1	6.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领导或者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监督相关机构按照法律行使职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专题研究报告、理论研究文章数	≥18 篇	历史标准
			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20 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人事任免程序规范性	规范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及时性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	----	------	----	-----	-------

	指标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依据
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专题研究报告、理论 研究文章数	≥6 篇	≥6 篇	≥18 篇	历史标准
			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20 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人事任免程序规范性	=100%	=100%	规范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及时性	=100%	=100%	及时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部门项目支出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项目编码	42011425003003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涂同善	联系电话	8494223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省市人大预算联网平台运行维护费				
项目实施方案	省市人大预算联网平台运行维护费 10 万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73 万，2024 年 51 万，2025 年部分购买社会服务支出与人大代表开展监督、视察、会议等活动经费合并后仅含省市人大预算联网平台运行维护费 1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省市人大预算联网平台运行维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按计划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保证省市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省市人大要求将财政报表导入平台	≥270 条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提升财税及国资相关部门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按月度、季度实时收集各相关部门指标数据及报告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便于省市及区人大开展财政经济运行相关监督工作	保障经济运行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人大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省市人大要求将财政报表导入平台			≥270 条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按月度、季度实时收集各相关部门指标数据及报告			及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提升财税及国资相关部门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便于省市及区人大开展财政经济运行相关监督工作			保障经济运行	计划标准

部门项目支出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 月 1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单位往来资金	项目编码	42011425003T0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行政政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涂同善	联系电话	8494223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弥补财政项目经费不足				
项目实施方案	弥补财政项目经费不足 15 万				
项目总预算	15.00	项目当年预算	1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 年新增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00		
	单位资金		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单位往来资金	弥补财政项目经费不足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按计划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单位往来资金		单位项目得到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单位往来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财政经费不足项目数	=1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弥补项目经费不足工作运转情况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人民的合法权益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单位往来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弥补财政经费不足项目数			=1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弥补项目经费不足工作运转情况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人民的合法权益			≥9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 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28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收入 1266.11 万元，其他收入 15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281.1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1.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7.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22 万元。

一、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28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收入 1266.11 万元，其他收入 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收入减少 192.49 万元，减少 13.06%。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退休人员绩效工资不由单位支付。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28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支出 1266.11 万元，其他收入 1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总支出减少 192.49 万元，减少 13.06%，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104.1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1.49 万元，减少 14.78%，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退休人员绩效工资不由单位支付。

（二）项目支出 17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0.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收入 1266.11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支出 1266.11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7.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2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6.11 万元。比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207.49 万元，下降 14.08%，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104.11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91.49 万元，下降 14.78%，主要原因是：2025 年度退休人员绩效工资不由单位支付。

项目支出 16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6 万元，下降 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762.3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5.21 万元，下降：5.6%，主要原因为：2025 年增加了一名事业人员，减少了一名公务员，故 2024 年和 2025 年总人数虽一致，但公务员人数的减少导致 2025 年行政经费下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7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0.56%，主要原因为：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事业运行（项）13.0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84 万元，增长：21.7%，主要原因为：2025 年新增一名事业人员。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它人大事务支出（项）39.22 万元，和 2024 年预算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0.4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25.99 万元，下降：99.67%，主要原因为：自 2024 年中途开始单位退休人员绩效及工资由社保发放，导致 2025 年预算数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4.7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4万元，下降：1.44%，主要原因为：2025年增加了一名事业人员，减少了一名公务员，故2024年和2025年总人数虽一致，但工资水平差异导致2025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下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3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0.62万元，下降：1.44%，主要原因为：2025年增加了一名事业人员，减少了一名公务员，故2024年和2025年总人数虽一致，但公务员人数的减少导致2025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下降。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6.4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91万元，增长：12.38%，主要原因为：2025年增加了一名事业人员，减少了一名公务员，故2024年和2025年总人数虽一致，但公务员人数的减少导致2025年行政单位医疗下降。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41.2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1.86万元，下降：34.63%，主要原因为：2025年减少一名公务员导致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8.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万元，下降：1.51%，主要原因为：2025年增加了一名事业人员，减少了一名公务员，故2024年和2025年总人数虽一致，但公务员人数的减少导致2025年住房公积金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5.9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14万元，下降：6.69%，主要原因为：2025年增加了一名事业人员，减少了一名公务员，故2024年和2025年总人数虽一致，但公务员人数的减少导致2025年提租补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04.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91.49万元，下降14.78%，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退休人员绩效工资不由单位支付。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966.25万元，其中基本工资169.91万元，津贴补贴138.6万元，奖金332.37万元，绩效工资11.8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4.7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2.3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6.4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1.2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6万元，住房公积金78.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9.22万元。

2. 商品服务支出 137.66 万元，其中：办公费 8 万元，印刷费 1.05 万元，水费 0.6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6 万元，差旅费 0.6 万元，维修费 3 万元，培训费 4.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工会经费 6.4 万元，福利费 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其他交通费 32.1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4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2 万元，其中退休费 0.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5.5 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未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5.5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

增加的原因：2025 年是根据预算安排定额 5 万元/辆申报预算，2024 年是预估使用情况安排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未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7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0.56%。

（一）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共 177 万元。用于全年人大开展各项参政、议政活动的经费，用于预算联网平台服务费、物业、安保等的购买社会服务支出及办公楼的各种小型维修等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的基本支出 137.66 万元，基中在职人员公用 86.57 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 0.23 万元；三费 19.21 万元。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5 年度初步编制政府采购预算 3 个，资金 58.180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采购资金 40.8194 万元，占全年专项资金的 32.87%。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度初步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算 51.630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购买服务资金 16.1806 万元，占全年专项资金的 29.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596.22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3000 平方米，金额 252 万元。一般公务用车 4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设置绩效目标项目 4 个，金额 16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绩效目标项目数一样。占全年专项资金的 91.5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

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